

以此件为准

云浮市云城区财政局文件

云区财农〔2024〕4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 基金（资金）预算的到位通知书

云浮市云城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（资金）预算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3〕172 号）、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（资金）预算的通知》（云财农〔2024〕2 号）精神，云浮市财政局已将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（资金）预算 86.80 万元下达到我区。现将该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上述资金请列入 2024 年度支出，待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。

二、请认真落实《广东省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等文件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（资金）预算。请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，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同时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绩效目标表另文下达。

三、请将上级财政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编入本级预算，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。

请你单位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按资金文件精神、相关资金使用办法及《云浮市云城区区级财政资金支出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云区府办〔2020〕3号），以0A件提出资金申请。

- 附件：1.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（资金）预算的通知（粤财农〔2023〕172号）
2. （以此件为准）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（资金）预算的通知（云财农〔2024〕2号）


云浮市云城区财政局
（电子）
2024年1月8日

云城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1月8日印发
